

附件六

經濟部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之現場安裝設置查驗要求

- 一、實施查驗時機：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於現場完成安裝設置、正式運轉前。
- 二、執行現場查驗之第三方機構：取得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之實驗室認證證書，或實驗室應具有執行 CNS 62282-3-100及 CNS 62282-3-200之測試能力。
- 三、現場查驗至少應包含，但不限於以下項目：

經濟部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之現場安裝設置查驗項目

項次	項 目
1	使用者資訊
2	系統資訊（如燃料電池發電系統、重組、安裝容量）
3	運轉資訊（如發電量、燃料消耗量、燃料供給類型與方式）
4	安全裝置（如氫氣偵測器；包括系統本身及室內）
5	資料傳輸裝置
6	計量裝置（如計量電表、計量流量計）
7	運轉紀錄（如維護、零組件更換、異常等紀錄）
8	設備設置
9	排氣安全
10	設備進氣
11	氫氣洩露
12	通風聯鎖裝置（限室內安裝）
13	排氣聯鎖裝置（限室內安裝）
14	電氣安全（如設備接地）
15	場地之裝置防爆（如照明）
16	儲存裝置（如洩漏、逸散）
17	其他（如防止非授權人員進入或操作）